

## 关于广发资管创鑫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投资于场外金融衍生品的公告

按照《广发资管创鑫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约定，广发资管创鑫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创鑫利 2 号”）在 SAC 协议框架下，与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进行交易，投资了场外股票收益互换，主要用于风险对冲，不用于融资。创鑫利 2 号已完成场外股票收益互换的交易，具体交易要素如下：

- 1、交易对手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；
- 2、合约期限：163 天；
- 3、名义金额：64,333,237.36 元人民币；
- 4、多空方向：空方向（创鑫利 2 号为借券方），融券互换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证券资产管理（广东）有限公司

2019 年 7 月 10 日